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国家知识产权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23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关于 2023 年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国家知识产权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拟订和组织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加强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的重大方针政策和发展规划。拟订和实施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的管理政策和制度。

（二）负责保护知识产权。拟订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知识产权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拟订部门规章，并监督实施。研究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研究提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指导地方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

（三）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拟订知识产权运用和规范交易的政策，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规范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工作。负责专利强制许可相关工作。制定知识产权中介服务发展与监管的政策措施。

（四）负责知识产权的审查注册登记和行政裁决。实施商标注册、专利审查、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负责商标、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复审和无效等行政裁决。拟订原产地地理标志统一认定制度并组织实施。

（五）负责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便企利民、互联互通的全国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推动商标、专利等知识产

权信息的传播利用。

(六) 负责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拟订知识产权涉外工作的政策, 按分工开展对外知识产权谈判。开展知识产权工作的国际联络、合作与交流活动。

(七) 完成党中央、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国家知识产权局本级
2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本级
3	中国知识产权培训中心
4	中国知识产权报社
5	中国专利信息中心
6	国家知识产权局机关服务中心
7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检索咨询中心
8	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发展研究中心
9	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
10	中华全国专利代理师协会
11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北京中心
12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江苏中心
13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

14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河南中心
15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湖北中心
16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天津中心
17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四川中心
18	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

第二部分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55,169.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1,285.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638.6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540.26
四、事业收入	545,707.0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669.52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8,600.47	五、住房保障支出	10,995.10
六、其他收入	18,316.26		
本年收入合计	1,337,793.34	本年支出合计	1,413,128.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48,482.95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26,852.42		
收 入 总 计	1,413,128.71	支 出 总 计	1,413,128.71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 结余
					金额	其中：教 育收费					
1,413,128.71	26,852.42	755,169.61			545,707.00		18,600.47			18,316.26	48,482.95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1,285.18	704,181.79	667,103.39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371,285.18	704,181.79	667,103.39			
2011401	行政运行	77,707.64	77,707.64				
2011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38.19		4,338.19			
2011403	机关服务	17,550.00	17,550.00				
2011404	专利审批	584,798.19		584,798.19			
2011405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1,349.47		1,349.47			
2011408	国际合作与交流	1,085.83		1,085.83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5,810.65		5,810.65			
2011410	商标管理	62,787.29		62,787.29			
2011450	事业运行	586,806.74	586,806.74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29,051.18	22,117.41	6,933.77			
202	外交支出	638.65		638.65			
20204	国际组织	638.65		638.65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449.65		449.65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189.00		189.00			
205	教育支出	540.26		540.26			
20508	进修及培训	540.26		540.26			
2050803	培训支出	540.26		54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669.52	29,669.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669.52	29,669.52				

2023 年部门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84.41	1,984.4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64	6.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228.96	19,228.9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49.51	8,449.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95.10	10,995.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95.10	10,995.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94.41	6,194.41				
2210202	提租补贴	460.04	460.04				
2210203	购房补贴	4,340.65	4,340.65				
	合 计	1,413,128.71	744,846.41	668,282.30			

部门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55,169.61	一、本年支出	782,008.9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55,169.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0,249.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638.6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540.26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668.08
二、上年结转	26,839.37	（五）住房保障支出	10,912.1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839.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782,008.98	支 出 总 计	782,008.9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 年执行数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执行数		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1,111.68	729,068.68	729,431.28	70,742.96	658,688.32	729,431.28	-1,680.40	-0.23%	362.60	0.05%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731,111.68	729,068.68	729,431.28	70,742.96	658,688.32	729,431.28	-1,680.40	-0.23%	362.60	0.05%
2011401	行政运行	68,481.48	68,481.48	70,451.43	70,451.43		70,451.43	1,969.95	2.88%	1,969.95	2.88%
2011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31.59	1,088.59	1,656.61		1,656.61	1,656.61	-1,474.98	-47.10%	568.02	52.18%
2011404	专利审批	573,859.98	573,859.98	581,055.82		581,055.82	581,055.82	7,195.84	1.25%	7,195.84	1.25%
2011405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1,395.39	1,395.39	1,295.70		1,295.70	1,295.70	-99.69	-7.14%	-99.69	-7.14%
2011408	国际合作与交流	549.18	549.18	549.18		549.18	549.18	0.0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5,767.88	5,767.88	5,767.88		5,767.88	5,767.88	0.00	0.00%	0.00	0.00%
2011410	商标管理	70,601.88	70,601.88	61,429.36		61,429.36	61,429.36	-9,172.52	-12.99%	-9,172.52	-12.99%
2011450	事业运行	291.53	291.53	291.53	291.53		291.53	0.0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7,032.77	7,032.77	6,933.77		6,933.77	6,933.77	-99.00	-1.41%	-99.00	-1.41%
202	外交支出	585.90	585.90	594.00		594.00	594.00	8.10	1.38%	8.10	1.38%
20204	国际组织	585.90	585.90	594.00		594.00	594.00	8.10	1.38%	8.10	1.38%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405.00	405.00	405.00		405.00	405.00	0.00	0.00%	0.00	0.00%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180.90	180.90	189.00		189.00	189.00	8.10	4.48%	8.10	4.48%
205	教育支出	540.26	540.26	540.26		540.26	540.26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40.26	540.26	540.26		540.26	540.26	0.00	0.00%	0.00	0.00%

2023 年部门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		2022 年执行数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执行数		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50803	培训支出	540.26	540.26	540.26		540.26	540.2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80.30	12,580.30	13,790.07	13,790.07		13,790.07	1,209.77	9.62%	1,209.77	9.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80.30	12,580.30	13,790.07	13,790.07		13,790.07	1,209.77	9.62%	1,209.77	9.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30.46	1,430.46	1,981.88	1,981.88		1,981.88	551.42	38.55%	551.42	38.5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2	3.02	3.02	3.02		3.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7,431.21	7,431.21	7,870.11	7,870.11		7,870.11	438.90	5.91%	438.90	5.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3,715.61	3,715.61	3,935.06	3,935.06		3,935.06	219.45	5.91%	219.45	5.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00	150.00					-150.00	-100.00%	-150.00	-1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0.00	150.00					-150.00	-100.00%	-150.00	-1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0.00	150.00					-150.00	-100.00%	-150.0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36.50	10,636.50	10,814.00	10,814.00		10,814.00	177.50	1.67%	177.50	1.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36.50	10,636.50	10,814.00	10,814.00		10,814.00	177.50	1.67%	177.50	1.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50.00	6,050.00	6,110.00	6,110.00		6,110.00	60.00	0.99%	60.00	0.99%
2210202	提租补贴	333.00	333.00	454.00	454.00		454.00	121.00	36.34%	121.00	36.34%
2210203	购房补贴	4,253.50	4,253.50	4,250.00	4,250.00		4,250.00	-3.50	-0.08%	-3.50	-0.08%
合 计		755,604.64	753,561.64	755,169.61	95,347.03	659,822.58	755,169.61	-435.03	-0.06%	1,607.97	0.21%

部门公开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165.09	83,165.09	
30101	基本工资	15,696.07	15,696.07	
30102	津贴补贴	44,625.87	44,625.87	
30103	奖金	1,751.82	1,751.82	
30107	绩效工资	78.93	78.9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70.11	7,870.1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35.06	3,935.0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58.18	958.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10.00	6,110.00	
30114	医疗费	2,073.74	2,073.7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31	65.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45.29		9,545.29
30201	办公费	92.71		92.71
30202	印刷费	101.84		101.84
30204	手续费	0.25		0.25
30205	水费	3.50		3.50
30206	电费	12.00		12.00
30207	邮电费	876.53		876.53
30208	取暖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368.01		368.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38		4.38
30213	维修(护)费	15.05		15.05
30214	租赁费	9.00		9.00
30215	会议费	138.97		138.97
30216	培训费	158.11		158.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67		10.67
30218	专用材料费	6.00		6.00
30226	劳务费	8.00		8.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779.30		779.30
30228	工会经费	1,376.00		1,376.00
30229	福利费	50.02		50.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33		82.3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52.18		5,252.1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44		198.4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23.93	2,523.93	
30301	离休费	229.33	229.33	
30302	退休费	680.92	680.92	
30304	抚恤金	499.50	499.50	
30305	生活补助	2.00	2.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72.55	372.55	
30309	奖励金	11.51	11.5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8.12	728.12	
310	资本性支出	112.72		112.7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2.30		72.3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40.42		40.42
合计		95,347.03	85,689.02	9,658.01

部门公开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国家知识产权局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国家知识产权局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2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996.94	871.61	82.33		82.33	43.00	996.94	871.61	82.33		82.33	43.00

第三部分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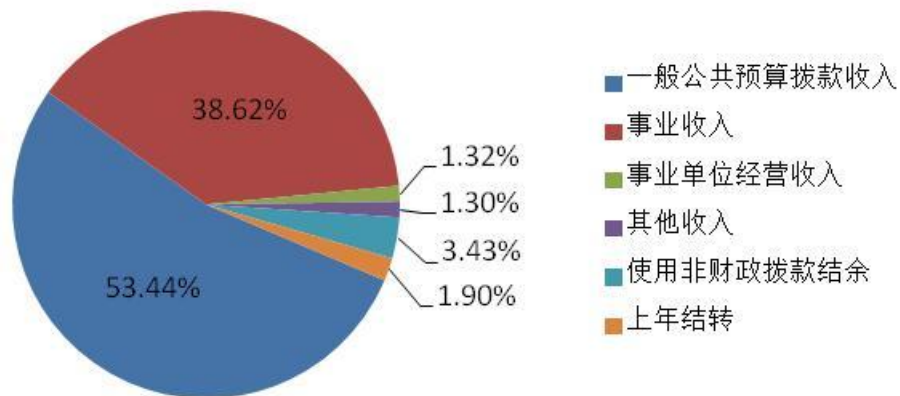
一、关于2023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国家知识产权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1,413,128.71 万元。

二、关于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 年收入预算 1,413,128.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55,169.61 万元，占 53.44%；事业收入 545,707 万元，占 38.62%；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8,600.47 万元，占 1.32%；其他收入 18,316.26 万元，占 1.3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48,482.95 万元，占 3.43%；上年结转 26,852.42 万元，占 1.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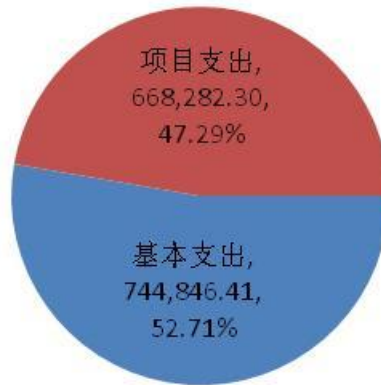
2023年收入预算结构图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1,413,128.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44,846.41 万元,占 52.71%;项目支出 668,282.30 万元,占 47.29%。

2023年支出预算结构图



四、关于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的总体说明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82,008.9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55,169.61 万元,上年结转 26,839.37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0,249.89 万元,外交支出 638.65 万元,教育支出 540.2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668.0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912.10 万元。

五、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55,169.61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435.03 万元,下降 0.06%。2023 年,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知识产权审查、保护和运用等重点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729,431.28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1,680.40 万元，下降 0.23%。其中：

扣除发展改革委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以外的“知识产权事务”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729,431.28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362.60 万元，增长 0.05%。

1. 行政运行（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70,451.43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1,969.95 万元，增长 2.88%。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656.61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1,474.98 万元，下降 47.10%。主要是发展改革委基本建设经费减少。

扣除发展改革委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以外的“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656.61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568.02 万元，增长 52.18%。主要是 2022 年机动经费年中调整使用。

3. 专利审批（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581,055.82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7,195.84 万元，增长 1.25%。

4.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295.7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99.69 万元，下降 7.14%。

5. 国际合作与交流(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549.18 万元，与 2022 年执行数持平。

6.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5,767.88 万元，与 2022 年执行数持平。

7. 商标管理(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61,429.36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9,172.52 万元，下降 12.99%。主要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相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

8. 事业运行(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291.53 万元，与 2022 年执行数持平。

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6,933.77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99 万元，下降 1.41%。

(二) 外交支出(类) 国际组织(款)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594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8.10 万元，增长 1.38%。其中：

1. 国际组织会费(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405 万元，与 2022 年执行数持平。

2. 国际组织捐赠(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89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8.10 万元，增长 4.48%。

(三) 教育支出(类) 进修及培训(款) 培训支出(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540.26 万元，与 2022 年执行数持平。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3,790.07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1,209.77 万元,增长 9.62%。其中: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年初预算为 1,981.88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551.42 万元,增长 38.55%。主要是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增加。

2.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3.02 万元,与 2022 年执行数持平。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7,870.11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438.90 万元,增长 5.91%。

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3,935.06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219.45 万元,增长 5.91%。

(五)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150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 2023 年预算未安排此项支出。

(六)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0,814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177.50 万元,增长 1.67%。其中:

1. **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6,11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60 万元,增长 0.99%。

2. 提租补贴（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454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121 万元，增长 36.34%。主要是提租补贴经费增加。

3. 购房补贴（项）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4,25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3.50 万元，下降 0.08%。

六、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5,347.0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5,689.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9,658.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关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96.9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871.6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2.33 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43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与 2022 年持平。

十、关于 2023 年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579.77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663.29 万元，下降 6.48%。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51,050.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3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5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38,250.5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共有车辆 112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9 辆、机要通信用车 13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3 辆、其他用车 5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2 辆，均为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2 台（套）。

（四）“专利受理审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要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倡导创新文化，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国家知识产权局作为知识产权工作的主管部门，其职能之一是承担专利申请的受理、审查、授权、复审以及对无效宣告请求的审查业务。该项目为保障专利审查业务工作的专项经费。

根据专利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按照专利受理审批工作流程，专利受理审批项目主要用于专利申请受理、专利初审、专利实质审查、专利授权，以及 PCT 国际申请、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申请、复审请求受理、专利权无效宣告请求等审查业务及文献资料购置、信息化建设、审查人员培训等基础保障工作。

2. 立项依据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国家知识产权局承担知识产权的审查注册登记和行政裁决，实施商标注册、专利审查、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负责商标、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复审和无效等行政裁决。根据《中央编办关于国家知识产权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的批复》（中央编办复字〔2018〕114号）规定，设置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以下简称专利局）。专利局是国家知识产权局直属事业单位，受国家知识产权局委托，承担依法受理、审批专利申请，审理复审、

撤销和无效宣告请求以及其他国家知识产权局委托的行政管理职能。该项目依据上述职能设置。

3. 实施主体

该项目由国家知识产权局本级和专利局 2 家单位实施。

4. 实施方案

通过实施从专利申请到专利审批、授权过程中的一系列活动,完成专利审批工作,同时不断加强审查队伍和应用系统建设,提高审查质量和审查效率,更好地服务于我国专利事业,提高国家自主创新能力,积极构建创新型国家。主要包括:开展专利初审、实质审查、复审;开展发明与实用新型的新申请分类和再分类;开展专利出版、说明书复印及申请文件的电子扫描;开展审查业务文件集群打印、客户服务中心的日常运行及国际联机检索服务;开展中国专利申请案卷及数据采集;开展布图设计公告、强制许可公告及其他政策法规宣传;开展信息资源数据加工、应用系统项目建设;开展全局人才培养、审查业务培训;开展专利实施状况调查和统计基础研究;开展与专利受理审批业务相关的基础保障等工作。

5. 实施周期

该项目为连续性项目,长期实施。本轮实施周期为 2023-2025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3 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581,055.82 万元,其中:

(1) 专利审查费502,735.77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专利审查和审理工作,在严格保障审查质量和审查周期的前提下,完成各类审查任务。

(2) 信息化建设费用11,882.22万元。主要用于系统开发、计算机及软件购置费,通过应用系统的建设,提高审查效率,更好地服务于专利审查工作。

(3) 专利公报出版费6,739.90万元。主要用于发明专利申请公开和三种专利授权公告等文献出版工作。

(4) 专利公告费1,736.67万元。主要用于专利审查周刊的出版、布图设计公告、强制许可公告刊登等。

(5) 全国专利调查工作费用727.23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专利统计基础研究,全面了解和掌握我国自主创新主体的专利实施状况。

(6) 委托分类审查费11,596.05万元。主要用于委托对发明与实用新型新申请分类、发明与实用新型再分类费。专利分类工作是专利审批流程的重要环节,具有较强的时效性要求,是依法公布有关专利信息并履行国际义务、开展专利审查工作的前提。

(7) 文献资料购置及租赁6,190.91万元。主要用于专利审查工作基础数据的专利文献资源和覆盖各审查领域的具有专业性、权威性的国内外非专利文献资源。

(8) 委托代办处补助4,579.50万元。主要用于补贴专利局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知识产权局设立的专利业务派出机构。

各派出机构主要承担专利申请文件的受理、费用申请减免的审批、专利费用的收缴等业务。

(9) 专利业务辅助费用31,842.87万元。主要用于审查业务用房物业费、审查辅助工劳务费、初审业务邮费、专利证书及档案夹、专利信息传播与利用等费用。

(10) 培训费及课题费1,303.26万元。主要用于专利审查员专题培训及其他专利知识提升培训、专利相关课题研究。

(11) 客户服务中心业务费1,721.44万元。主要用于客户服务中心的日常运行费。

(五) “商标注册评审管理”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要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倡导创新文化，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国家知识产权局作为知识产权工作的主管部门，其职能之一是承担商标申请的受理、审查及对商标异议、评审等业务的审理。该项目为保障商标审查审理业务工作的专项经费。

根据商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按照商标审查评审工作规程，商标注册评审管理项目主要用于商标申请受理、审查、审核、审签及商标异议、评审申请审理，商标国际注册申请审查，集体证明商标（含地理标志）申请审查等业务及商标信息化建设、商标审查队伍建设等保障工作。

2. 立项依据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国家知识产权局承担知识产权的审查注册登记和行政裁决，实施商标注册、专利审查、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登记，负责商标、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复审和无效等行政裁决。根据《中央编办关于国家知识产权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的批复》（中央编办复字〔2018〕114号）规定，设置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以下简称商标局）。商标局是国家知识产权局直属事业单位，受国家知识产权局委托，承担商标注册审查、行政裁决具体工作以及国家知识产权局委托的其它行政管理职能。该项目依据上述职能设置。

3. 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组织实施。

4. 实施方案

通过实施从商标注册申请到商标审查审理过程中的一系列活动，完成商标审查审理工作，同时不断加强商标审查队伍和商标信息化系统建设，推动商标审查审理工作提质增效，服务创新型国家建设，助力国家经济高质量发展。主要包括：开展商标注册申请审查和商标异议、评审案件审理；开展商标注册审查制度建设和审查审理标准修订、商标案件行政诉讼、商标马德里国际注册申请审查和马德里国际注册体系推广；开展商标注册文书、证明文件的制作和发放，商标档案的整理、归卷管理，商标数据的收集、发布、使用和商标信息化项目建设；开展商标局人才队

伍建设、商标审查审理队伍业务培训、商标知识产权工作研究以及
与商标审查审理业务相关的基础保障等工作。

5. 实施周期

本项目为延续性项目,长期实施。本轮实施周期为 2023-2025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3 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61,429.36 万元。其中:

(1) 商标委托审查费 52,131.10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商标审
查协作中心开展商标审查和复审工作,在严格保障审查质量和审
查周期的前提下,完成各类审查任务。

(2) 商标业务辅助费用 1,910.60 万元。主要用于商标业务
发文、邮寄费用、商标卷皮信封印刷费用等其他费用。

(3) 商标业务运行保障支出 4,083.01 万元。主要用于马德
里国际注册和少数民族语言翻译、商标改革宣传、业务培训、同
日申请抽签、划转手续费、存证及短信通知等运行保障费用。

(4) 商标信息化项目支出 3,304.65 万元。主要用于商标信
息化系统建设及运行维护工作,保障商标信息化系统的基础运行
能力与必要改造需求,维持商标网上申请平台和商标审查系统的
正常运转。

(六) 关于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对国家知识产权局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9,822.58 万元。根据 2022 年度绩效评

价结果，优化专利受理审批专项、知识产权保护等项目 2023 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国家知识产权局在 2023 年度部门预算中反映专利受理审批专项等 9 个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预计用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反映知识产权等方面的支出。

1.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

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4. 专利审批（项）：反映专利申请受理、审批、复审业务支出。

5.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项）：反映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的制定、实施、评估和统计监测等方面的支出。

6. 国际合作与交流（项）：反映知识产权国际合作与交流等方面的支出。

7.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项）：反映知识产权保护、运用、公共服务等方面的支出。

8. 商标管理（项）：反映商标注册申请受理、审批业务支出。

9. 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知识产权事务方面的支出。

（八）外交（类）国际组织（款）：反映向国际组织缴纳的会费、捐款、联合国维和摊款以及股金、基金等支出。

1. 国际组织会费（项）：反映我国政府（包括国务院主管部门）批准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

2. 国际组织捐赠（项）：反映以我国政府（包括国务院主管部门）名义，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救灾、馈赠等支出。

（九）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安排用于知识产权培训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1. 住房公积金（项）：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 提租补贴（项）：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

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3. 购房补贴（项）：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

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专利受理审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专利受理审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8]国家知识产权局	实施单位	国家知识产权局本级等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84,798.19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581,055.82				
	上年结转	3,742.37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 按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以及审查指南,依法审查,加强能力建设,持续提升专利审查质量和效率。 2. 按专利审查及国际合作要求完成当年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分类及再分类工作,为专利审查及分类国际合作提供分类基础数据,保障审查流程中分类环节的有效运转以及分类国际合作的平稳推进。 3. 持续建设专利审查和检索系统智能化升级项目,支撑审查业务顺利开展,提高工作效率和审查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国专利调查单个样本成本	≤80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明与实用新型新申请分类出案总量		≥482 万件	5
			各类审查工作结案量		≥192.3 万标准件	10
		质量指标	发明专利审查结案准确率		≥93%	5
		时效指标	发明专利实审审查周期		≤16.5 个月	5
	专利审查业务系统数据更新周期		≤9 个工作日	5		
	专利检索业务系统基础数据更新周期		≤1 个月	5		
	专利检索业务系统翻译类数据更新周期		≤1 个月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专利统计数据公开传播度		≥20 批次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专利审查质量用户满意度指数		≥85 分	10	

商标注册评审管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商标注册评审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8]国家知识产权局	实施单位	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2,787.28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61,429.36			
	上年结转	1,357.92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 完成商标注册申请审查 732 万件, 完成商标变更、转让、续展等申请审查数量 386 万件, 商标注册申请平均审查周期控制在 4 个月内, 在 1 个月内完成商标变更、续展、许可备案申请首次审查, 在 6 个月内完成商标撤销案件审查。 2. 完成商标异议案件数量 15 万件。审理完成商标评审案件 40.6 万件。 3. 深化打击商标恶意注册行为。坚持系统观念, 优化工作举措, 完善全流程打击商标恶意注册工作机制, 快速精准有力打击恶意注册和囤积商标行为。 4. 进一步深化商标注册便利化改革, 增强商标审查审理提质增效结果运用, 提升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的商标注册保护意识, 发挥商标审查审理工作的知识产权源头保护作用, 优化营商环境, 服务企业创新创业和经济社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内商标注册实质审查数量	≥732 万件	20
			商标变更、转让、续展等申请审查数量	≥386 万件	5
			商标撤销案件审查数量	≥16.5 万件	5
			审理商标评审案件数量	≥40.6 万件	5
			商标异议申请审查数量	≥15 万件	5
		质量指标	抽检质量合格率	≥97%	5
		时效指标	商标注册平均审查周期	≤4 个月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当事人的合法商标权利	显著	10
			有效打击商标恶意抢注囤积行为	显著	10
年度宣传工作累计传播量			≥100 万人次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10	

知识产权保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保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8]国家知识产权局	实施单位	国家知识产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91.53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2,268.76			
	上年结转	22.77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 推动《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相关工作开展,提升全社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整体提升保护能力和水平。</p> <p>2. 持续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快速协同保护机制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领域信用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工作不断推进,持续完善知识产权纠纷在线诉调对接工作,推进知识产权仲裁调解相关工作,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建设持续推进。</p> <p>3. 知识产权行政保护业务指导工作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行政保护业务指导相关规范和标准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行政裁决工作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侵权纠纷技术支撑体系建设不断推进,跨地区跨部门执法协作机制持续深化,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工作不断加强,知识产权行政保护能力建设不断提升。</p> <p>4. 地理标志产品和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市场主体数量稳步提升,地理标志保护制度、政策和标准进一步完善,地理标志、官方标志、特殊标志和奥林匹克标志保护水平进一步提升。</p> <p>5. 认真落实知识产权人才“十四五”规划人才培养工作任务,开展知识产权保护人才培训和项目等具体工作,不断提升知识产权保护人才能力素质,为知识产权强国建设提供有力支撑。</p> <p>6. 做好开展知识产权法律制度专题调研论证工作,深入分析我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中存在的问题,对现有的知识产权法律法规提出科学可行的修改建议。</p> <p>7. 做好知识产权审查政策调研论证工作,了解相关领域对知识产权审查政策方面的诉求,并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建议。</p> <p>8. 做好知识产权法律宣传,切实提升公众的知识产权法律意识和法律素养,提高相关工作人员的依法行政能力,推进法治政府的建设。</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起草法律、审查指南建议稿或说明数量	≥3 篇	4
			开展座谈活动次数	≥16 次	6
			完成调研论证报告份数	≥10 份	5
			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审查数量	≥120 件	6

		知识产权“快保护”机构省级区域覆盖率	$\geq 87\%$	6	
		地理标志专用标志审查数量	≥ 900 件	5	
		满意度调查有效样本数量	≥ 13000 个	6	
		举办知识产权执法保护培训期数	1 期	2	
		举办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培训期数	1 期	2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geq 95\%$	5	
	时效指标	解决系统故障用时	≤ 8.5 小时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法内容刊发频率	≥ 20 期	15
			海外知识产权信息平台用户增长率	$\geq 13\%$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座谈互动对象满意度	$\geq 80\%$	10

知识产权运用促进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运用促进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8]国家知识产权局	实施单位	国家知识产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30.85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2,310.85			
	上年结转	20.0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 深入开展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试点示范工作。 2. 专利奖评奖工作顺利开展。 3. 加强对知识产权运营项目的业务指导和绩效管理。 4. 知识产权运营次数进一步增长。 5. 专利导航工作体系进一步完善。 6. 区域、企业商标品牌价值进一步凸显。 7. 培育更多具备知识产权优势的创新主体。 8. 全国专利代理师资格考试顺利进行。 9. 完善专利、商标代理监管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国专利商标质押项目数量	≥30000 项	10
			评选中国专利奖项目数量	≥2000 项	10
			专利代理师资格考试通过人数	≥4100 人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全国专利商标质押惠及中小企业数量	≥19000 家	10
		时效指标	专利代理师考试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省区覆盖率	≥7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10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8]国家知识产权局	实施单位	国家知识产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49.47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 财政拨款	1,295.70			
	上年结转	53.77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 有效实施《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协调推进知识产权强国建设。 2. 开展知识产权战略和知识产权强国建设重大问题研究。 3. 开展《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实施情况年度监测和督促检查，典型案例评选和宣传推广。 4. 开展“十四五”知识产权规划年度监测和中期评估工作，对知识产权规划中主要指标、主要任务、专项工程完成情况进行评估。 5. 开展知识产权规划重大问题分析论证。 6. 对知识产权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和成效进行有效统计监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知识产权统计分析报告数量	≥3 份	10
			规划实施评估报告数量	≥1 份	10
			战略规划项目成果数量	≥20 份	10
			《信息速递》期数	≥30 期	5
			《工作动态》期数	≥10 期	5
		质量指标	项目成果专家评审通过率	≥9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知识产权强国建设指数	≥115 分	40	

知识产权公共服务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公共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8]国家知识产权局	实施单位	国家知识产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37.41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337.41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 持续开展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业务交流, 推动知识产权领域“放管服”改革持续深入, 加快推进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主干网络建设, 统筹布局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建设。 2. 维护新一代地方专利检索及分析系统(专利检索与服务系统公共部分地方延伸系统), 升级外观设计检索公共服务系统, 不断增强对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的支撑作用。 3. 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服务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升。保障欧盟商标查询系统的稳定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研讨交流次数	≥1 次	10
			培训人次	≥190 人次	10
			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出版刊物数量	≥7 个	10
			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新增数量	≥50 个	10
	质量指标	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优秀案例	≥30 个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质量	显著提升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10	

国际组织会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国际组织会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8]国家知识产权局	实施单位	国家知识产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49.65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 财政拨款	405.00			
	上年结转	44.65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 履行成员义务, 按期完成会费缴纳, 进一步提升我国对国际组织的贡献度。 2. 积极参加 WIPO、UPOV 等国际组织会议及磋商, 深度参与 WIPO 框架下的全球知识产权治理, 推动完善知识产权及相关国际贸易、国际投资等国际规则和标准, 推动全球知识产权治理体制向着更加公正合理方向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 WIPO 和 UPOV 机制性会议次数	≥30 次	10
			质量指标	会费足额缴纳率	≥90%
		时效指标		参与会议发言和重要磋商比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缴纳会费及时性
	维护我国在国际组织的成员国权利	有效维护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我国在 WIPO 的国际影响力和话语权	显著提升	15
			相关国际组织满意度	≥90%	10

对国际组织的捐赠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对国际组织的捐赠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8]国家知识产权局	实施单位	国家知识产权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9.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 财政拨款	189.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 通过向 WIPO 这一主要知识产权国际组织捐款, 推动 WIPO 落实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进一步增强我国在 WIPO 的地位和影响力。 2. 与 WIPO 共同实施合作活动, 举办面向发展中国家, 特别是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项目, 提升我国对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新兴国家的影响力。 3. 组织开展重大交流活动, 加强对 WIPO 框架下国际规则的协调, 推动加快国际规则磋商进程。 4. 共同推介中国知识产权发展经验, 分享我国知识产权最佳实践, 宣传我国知识产权保护成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给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共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人员提供专业培训人次	≥30 人次	15
			援助的发展中国家数	≥4 个	15
			完成共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领域的合作项目评估报告数量	≥2 个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3 年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发展中国家相关机构满意度	≥90%	10	

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8]国家知识产权局	实施单位	国家知识产权局本级等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342.64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 财政拨款	7,342.64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为审查业务及各项管理工作提供有力支撑, 完善、优化服务管理流程, 落实相关的规章制度, 规范运维服务厂商行为, 转变服务思路, 化被动为主动, 提升用户的满意度, 确保信息化系统高效安全稳定运行。</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心系统主动维护次数	≥12 次	6
			一般系统主动维护次数	≥4 次	2
			重要系统主动维护次数	≥6 次	4
			应用系统主动维护次数	≥12 次	6
		服务报告数量	≥12 个	6	
		质量指标	系统中断次数	≤8 次	8
		时效指标	核心系统故障解决时长	≤4 小时	4
			一般系统故障解决时长	≤8 小时	8
	重要系统故障解决时长		≤6 小时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质量	显著提升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有效投诉率	≤3%	10	